证券代码:600561 证券简称:江西长运 公告编号:临2018-077
债券代码:122441 债券简称:15赣长运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财务总监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12月5日收到财务总监谢景全先生提交的辞职报告,谢景全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

根据《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谢景全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将尽快召开董事会,聘任新的财务总监。

公司董事会谨向谢景全先生在任职期间对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6日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证券")签署的代销协议,自2018年12月7日起,长江证券开始代理销售中邮绝对收益策略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2224)。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武汉市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武汉市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尤习贵
客服电话:95579或400-888-8999
网址:www.95579.com
2、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10-58511618、400-880-1618(固定电话、移动电话均可拨打)
网址:www.postfund.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旗下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公告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7日

证券代码:603693 证券简称:江苏新能 公告编号:临2018-033

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国信淮安50MW风力发电项目获得核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12月5日,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新能淮安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收到淮安市行政审批局出具的《关于江苏国信淮安50MW风力发电项目核准的批复》(淮审批投资复[2018]95号),主要内容如下:

为加快开发淮安市风能资源,优化能源结构,同意建设江苏国信淮安50MW风力发电项目。项目建设单位为江苏新能淮安风力发电有限公司,选址于淮安区复兴镇境内。项目新建风电场一个,装机容量为50MW,总投资约43340.31万元。

上述核准文件仅为政府对该项目的行政审批意见,公司投资建设上述项目尚需根据《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相应决策程序,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7日

证券代码:000788 证券简称:北大医药 公告编号:2018-048

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重庆辖区上市公司2018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提高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推动重庆辖区上市公司进一步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重庆上市公司协会联合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举办"重庆辖区上市公司2018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本次活动将于2018年12月13日(星期四)下午15:00-17:00举行,将通过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进行,投资者可以通过"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进入专区页面参与交流。

届时,公司总裁袁平东先生、副总裁兼财务总监赵全波先生和董事会秘书袁宇飞先生将参加本次活动,就公司治理、经营状况及发展战略等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一对多"形式的在线沟通和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七日

证券代码:601599 证券简称:鹿港文化 公告编号:2018-070

江苏鹿港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并继续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12月6日,江苏鹿港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接到公司股东陈瀚海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部分解除质押并再次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解除质押的具体情况

陈瀚海先生将其持有并质押给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司部分无限售流通股股份合计670万股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占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10.34%,占公司总股本的0.75%。

二、股份继续质押的具体情况

序号	出质人	质权人	质押股份的种类	质押股份的数量	本次质押股份占本公司总股份的比例	初始交易日	赎回交易日
1	陈瀚海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流通股	490万股	0.55%	2018年12月5日	2020年12月4日
2				180万股	0.20%	2018年12月5日	2019年6月6日
3	合计			670万股	0.75%		

三、资金偿还能力及相关安排

陈瀚海先生资信状况良好,不存在可能引发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就本次质押融资的还款来源包括其自有资金、股票红利、投资收益等,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此次质押的风险在可控范围内。

截至本公告日,陈瀚海先生共持有公司股票6,480.5478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7.26%,陈瀚海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票6,480万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的99.99%,占公司股份总数的7.26%。

上述质押事项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

特此公告。

江苏鹿港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2月7日

证券代码:002297 证券简称:博云新材 公告编号:2018-130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收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3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情况下,在任一时点最高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此议案于2018年4月25日在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详见2018年4月26日刊登在指定媒体和巨潮资讯网上的《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45)。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于2018年6月8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000万元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发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产品"。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6月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3)。

目前,上述理财产品资金回收情况如下:

签约方	理财产品名称	到期日	到期收回理财产品的金额	
			本金(万元)	收益(元)
浦发银行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产品	2018年12月5日	1,000	221,250

截止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全部收回本金及收益,共获得理财投资收益221,250元。本次理财所使用的募集资金已全部转入公司原募集资金账户。

特此公告。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2月6日

证券代码:603810 证券简称:丰山集团 公告编号:2018-024

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在非关联方机构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丰山集团")于2018年10月23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在非关联方机构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经过2018年11月8日召开的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8,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该额度范围和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期满后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于2018年12月6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大丰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大丰支行")签订了《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业务总协议》,出资500万元人民币购买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7天滚动型2014款。

公司于同日与工商银行大丰支行签订《中国工商银行法人理财综合服务协议》,出资1,500万元人民币购买中国工商银行保本型"随心E"法人人民币理财产品。

以上理财产品的详细内容如下:

序号	发行机构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期限(天)	理财产品起始日	理财产品终止日	年化收益率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丰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7天滚动型2014款14JH7G0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	7	2018.12.07	2018.12.14	1.80%-2.90%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丰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保本型"随心E"法人人民币理财产品SXE16BBX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	无固定期限	2018.12.07	-	3.05%-3.2%
	合计	-	-	2,000.00	-	-	-	-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产品机构、理财产品品种,明确理财产品金额、期间,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2、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公司财务部必须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3、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审查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业务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督促财务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在每个季度末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及相应的收益情况。

三、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履行了必要的法定程序,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2、公司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用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四、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总体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余额为18,000万元(含本次),未超过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授权额度。

特此公告。

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2月7日

●备查文件
1、《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业务总协议》
2、《中国工商银行法人理财综合服务协议》

证券代码:600575 证券简称:皖江物流 公告编号:临2018-046

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注册资本及股权结构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12月5日,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控股股东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淮南矿业")的通知,根据《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整体改制方案的批复》(皖政秘(2017)241号)及安徽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安徽省国资委")《关于转发(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整体改制方案的批复)的通知》(皖国资改革(2017)202号),淮南矿业在履行必要的决策、批准程序后,截至目前已完成涉及股权结构变更的主要事项,包括如下:

一、淮南矿业向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信达")定向减资,使淮南矿业成为国有独资公司。

2018年8月28日,淮南矿业完成本次定向减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淮南矿业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895,568.7318万元减少至1,467,156.4900万元,减资前后,淮南矿业股东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二、淮南矿业在国有独资公司状态下,将现有国有划拨土地作价并作为安徽省国资委对淮南矿业的增资。

2018年9月28日,淮南矿业完成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淮南矿业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467,156.4900万元增加至1,500,666.0400万元,增资前后,淮南矿业股东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三、淮南矿业股权无偿划转至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淮河能源")

(一)2018年11月13日,淮河能源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核准豁免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要约收购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义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814号)(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临2018-034、043号公告);

(二)2018年11月22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淮南矿业的通知,淮南矿业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事项已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临2018-045号公告);

(三)本次无偿划转前后,淮南矿业股东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四、中国信达以债转股方式对淮南矿业增资

(一)中国信达以其对淮南矿业依法享有的债权对淮南矿业进行增资300,000.00万元,中国信达在本次债转股中的债权系其收购信贷资产以及因其对淮南矿业定向减资的预留款项所形成,详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